# **人文学院宣传投稿制度**

# **一.**活动主题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“32111”工程，展示人文学院学生个人风采，营造活泼的文化氛围，学院计划加强学生与学院之间的联系，以人文学院微信公众号为平台，向广大人文学子征稿，征稿主要内容包括文章作品（诗歌、散文、戏剧、小说等，文体不限）以及相关摄影作品，以两个星期为一个周期，每个周期的主题由新媒体运营部发布通知。

# **二.**活动对象

# 人文学院全体学生

# **三.**投稿具体注意事项

1.作品要求内容真实、感情真挚、紧扣创作主题，富于感染力，传递正能量。

2.题目自拟，题材不限，字数不限。必须原创，不得抄袭。

3.格式要求：文章作品要求电子稿纸张为A4大小，标题为黑体四号加粗，正文为宋体小四号。文件命名为“班级+学号+姓名”；摄影作品要求原创，并在发送邮箱时备注“班级+学号+姓名”。（摄影作品被录用后，新媒体运营部成员将进一步联系学生本人提供作品相关信息，以证实作品的真实性和原创性！）

4.学生投稿后由新媒体运营部收集、审核后，以微信公众号推文形式展出，供广大人文学子浏览学习。

**四.评判标准与发布**

1.评判标准：所有作品均将经过老师匿名审查，以保证公平公正，保障作品质量。

2.推文发布:人文学院新媒体运营部会根据每周投稿数量进行推文发布。

# 五.奖项设置

学期末由新媒体运营部统计推文中各个学生的投稿录用篇数，并以被录用的投稿篇数作为依据，评出一二三等奖若干名，学院将给予一定物质奖励，以资表扬。

此外，被录用的投稿参与综测b3项加分，每一篇被录用的投稿加0.5分，最多可加4分。

# **六．**投稿地址

稿件每周征集一次，每周周六中午12：00为最后截止时间。投稿时请注意将文件命名为“班级+学号+姓名”。

投稿地址：人文学院官方QQ邮箱：2354178776@qq.com